

管理员劝阻，喊破喉咙也白搭

济宁没有相关河道管理办法，执法面临政策空白

文/片 本报记者 刘守善 李岩松

3日，在管理人员劝阻种种不文明的捕鱼行为时，不少人在离开河道后又折回继续捕鱼。面对这种情况，管理员们显得很无奈。记者采访获悉，济宁市尚无河道管理方面的具体办法，因为这个空白，也让河道执法面临着无依据的窘境。

▶管理员正在劝阻捕鱼者离开。



不少人见管理员走远又折回

在发现市民捕鱼时，河道物业管理办公室的5位管理员沿河开始劝阻市民。3日下午2点左右，记者跟随管理员劝阻市民的过程中发现，在管理员到来时，不少市民都很配合，并拿着渔具离开河道，但等管理员走远了，这些市民又回到岸边继续捕鱼。

在荷花仙子广场上，管理员用扩音器不停地对捕鱼者喊：各位市民，这里的水

深大约4米，你们在这里捕鱼非常不安全，请尽快离开。听到有人来管，不少市民便停止了捕鱼行为，然后收拾工具离开。

在看到不少小孩子坐在岸边拿小网子捞鱼时，管理员则放低了声音，并告诉孩子们注意安全，迅速离开。在东大寺桥下，一位老先生捕鱼时，全然忘记了站在岸边的小孙女，管理员发现后先是看好小女孩，然后用扩音器大声寻找她的家

长，这位老先生听到后急忙走到岸边，带着小女孩离开了。

记者发现，一些捕鱼者在被劝阻后，不一会儿又回到岸边继续捕鱼。“没有其它办法，我们只能用这种方法劝市民离开。”管理员张女士告诉记者，管理员的主要职责是河道两侧设施维护、卫生清理的管理等工作，在面对捕鱼的市民时，他们没有执法资格。

大量捕鱼破坏河道生态平衡

“市民用渔网、渔叉等工具捕鱼，鱼类的数量会大量减少，这样就破坏了河道的生态平衡。”济宁市城市排水管理处工程师左洪山告诉记者，多年前的河道中污染较为严重，极少有鱼类生存，随着近些年的治理，河道水质逐步优化，产生了不少野生鱼，排水管理部门也在近些年往河中撒鱼苗，增加鱼类的数量，增强城区河道的观赏性。

由于济宁城区大部分范围实行的是雨污合流制的排水系统，平时，污水管网经过各泵站到达污水处理厂，但在强降雨时，管道满负荷甚至超负荷运行，这就造成不少污水从井口溢流出来，排入河道中。污水进入河道，造成水质变差，河底缺氧的情况下，鱼类就会“浮头”，到水面上呼吸新鲜空气。

据介绍，城区河道允许市民垂钓，但除此以外的捕鱼行为一律不被允许，主要考虑的是安全问题。用渔网，离河面太近，容易滑落至河底，用渔叉往往需要很大的力气，万一捕鱼者没有控制好身体而掉入水中，极易造成溺水事故。明知不安全，还有市民冒险捕鱼，面对这种情况，管理员在巡查时会尽力制止，但因为本身没有执法权，管理员除了劝告别无他法。

目前为止，济宁尚未出台一部关于河道管理方面的政策法规。城区现有的一些管理河道的规定，比如参照环卫部门相关规定而制定的河道卫生管理条例，以及排水许可管理办法。这些只是针对卫生方面的管理条例，但全面系统的河道管理办法却没有。

“这就造成了没法界定市民捕鱼是否违规，也没有界定到底哪个部门来管理。”左洪山称，如果出台相应的办法，将解决目前执法空白的状况。